

证券代码：836220

证券简称：良基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良基博方汽车发动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黄立雄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良基博方汽车发动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6,8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详细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2）和《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详细内容详见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用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华普天健”），具体负责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华普天健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经过审核，认为华普天健在已进行的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建议公司继续聘任华普天健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上海良基博方汽车发动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17 年度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不超过 6600 万元，利率浮动，以公司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故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该授信期限内，授权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在相关贷款合同无重大变更情况下，可以续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5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关联股东黄立雄、徐依琲、董皓已回避该议案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纽迈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方正宇、陈宸

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上海良基博方汽车发动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关于上海良基博方汽车发动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良基博方汽车发动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